

南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二级医院等级评审前置要求审查情况的 公 示

按照《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处关于开展三级医院评审前置要求审查工作的通知》(湘卫医政医管处便函〔2023〕88号)和《益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二级医院等级评审工作的通知》要求,11月上旬,我局组织相关医疗机构专家对南县人民医院进行了现场评审,现将评审情况公示如下:

南县人民医院正在加快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四级建设工作,其余前置要求内容合格。

如对评审结论有异议,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在公示期内向南县卫生健康局以来信、来电、来访等形式反映问题,反映的问题必须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并提供书面资料签署真实姓名(或加盖公章)和联系方式。

公示期: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1月28日

受理单位:南县卫生健康局

受理电话：0737-5246241

受理地址：南县人民政府大楼 3 楼 320 室

